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IONEER PHARMA HOLDINGS LIMITED

中国先锋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45)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Pioneer Pharma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hanghai Pioneer Holding Lt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國名稱由「中国先锋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上海先锋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經(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告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国先锋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Pioneer Pharma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hanghai Pioneer Holding Lt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國名稱由「中国先锋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上海先锋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新名稱已註冊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之備案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鑑於本集團新的環保業務發展迅速，現已形成環保業務和醫藥健康雙主業發展態勢，為更好的反應本集團實際業務情況及未來發展定位，本公司擬進行名稱變更，以利於未來環保業務的拓展。

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利於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股東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所有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是本公司股份的法定所有權憑證，且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證券之現有股票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一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本公司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而本公司股份將以新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買賣。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於聯交所買賣證券所用的本公司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予以更改。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適時就(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證券於聯交所買賣的新中英文股票簡稱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国先锋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新洲

香港，2022年9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李新洲先生、羅春憶先生及肖國光先生為執行董事，胡明非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張虹先生、黃志雄先生及賴展樞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